

國家教育研究院
105 年度愛學網系列活動
系列 2：教師創意教案徵集實施計畫

壹、 前言

教師創意教案徵集係為鼓勵中小學教師多利用愛學網資源，以愛學網本院自製教學影片為素材內容研發課程與教學方案，協助學生學習；得獎作品將公告於網站上供教學資源分享。

貳、 報名資格

- 一、 全國公私立中小學教師（含現職合格教師、實習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
- 二、 團隊合作完成之參賽作品，每件以不超過四人為限，並由一位合格正式教師擔任聯絡人（報名請附教師證明及在職證明）。

參、 領域及組別

- 一、 領域：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為範疇，分八大領域，提供學生基礎、寬廣且關聯的學習內涵，以培養具備現代公民所需之核心素養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 二、 組別：分別依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 3 個組別。

肆、 作品型式

- 一、 教案主題
請以「創意教學」出發設計教案。
- 二、 投稿內容規格格式
 - （一） 教案撰寫格式請參考附件。
 - （二） 教案可包含多個數位內容（教材、學習單、測驗題、圖片、影片、相關網站、配合教案所拍攝之影片等）。
 - （三） 作品字數以節數為二堂及不超過5000字為原則，請以*.pdf、*.doc(x)、*.ppt(x)格式製作。
 - （四） 作品中所有引用內容(例如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資源)須包含愛學網本院等教育機構製作之教學影片（如各領域教學影片、教學媒體競賽作品、名人講堂系列等）資源一半比例以上，務必在引用處下方標明來源出處。
 - （五） 為協助得獎作品之後續推廣及使用者播放平台之方便性，投稿作品若需額外使用外掛特定程式時，此程式必須為網路上可取得之免費或共享軟體。
 - （六） 教案編撰時所有參考資料均須註明出處，並且隨文標明清楚，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三、 檔案名稱格式

- （一） 活動作品：「創意教案-作品名稱-作者姓名」。
- （二） 著作權授權書：「創意教案著作權授權書-作品名稱-作者姓名」。

伍、 作品送件辦法

- 一、 請上愛學網活動網頁，填寫線上報名表
- 二、 依活動網站指示下載並填寫著作權授權書
- 三、 將作品燒錄成光碟，連同著作權授權書正本(紙本)於徵件截止日以前

(以郵戳為憑)寄至 10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37 號 12 樓，愛學網專案小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愛學網-創意教案徵集」。

陸、 決賽優勝獎勵

一、各組別錄取獎項件數：

組別	獎項	獎金	件數
國小組	特優	2 萬元	1
	優等	1 萬元	2
	甲等	6 千元	3
	佳作	3 千元	10
國中組	特優	2 萬元	1
	優等	1 萬元	2
	甲等	6 千元	3
	佳作	3 千元	10
高中職組	特優	2 萬元	1
	優等	1 萬元	2
	甲等	6 千元	3
	佳作	3 千元	10
附註：各組獎勵名額得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參賽作品未達水準，獎勵名額得以從缺。			

二、獎勵內容：

- (一)獎狀：獲獎之參賽教師由本院頒給獎狀乙張。
- (二)行政獎勵：獲獎之參賽教師由本院發函建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行政獎勵。特優、優等、甲等建議嘉獎 2 次為原則，佳作建議嘉獎 1 次為原則。
- (三)每件得獎作品獎金由本院依規定應扣繳所得稅，或政府規定應扣繳之相關費用，並由作者於報名參賽時指定一名代表具名領取。

柒、 活動日期

- 一、徵件日期：即日起至 105 年 7 月 31 日，下午五時止。
- 二、得獎公布日期：105 年 10 月 31 日前，得獎名單公布於活動網站；並發送得獎通知給個人與所屬學校。
- 三、公開受獎：於愛學網年度成果發表會上公開頒贈。

捌、 審查標準

- 一、 由本院聘請學科、教育、媒體專家組成委員會評審。
- 二、 評審項目包括：

項目	比例
內容豐富性、正確性	30%
教學活動的安排設計	30%
學習成效評量的設計	20%
參考資料(愛學網資源運用)	20%
總計	100%

註：初選或決選評分總成績相同時，依序以(1)作品創意構思原始分數，(2)作品內容表現原始分數，(3)作品專業程度原始分數之高低決定排序。

玖、 附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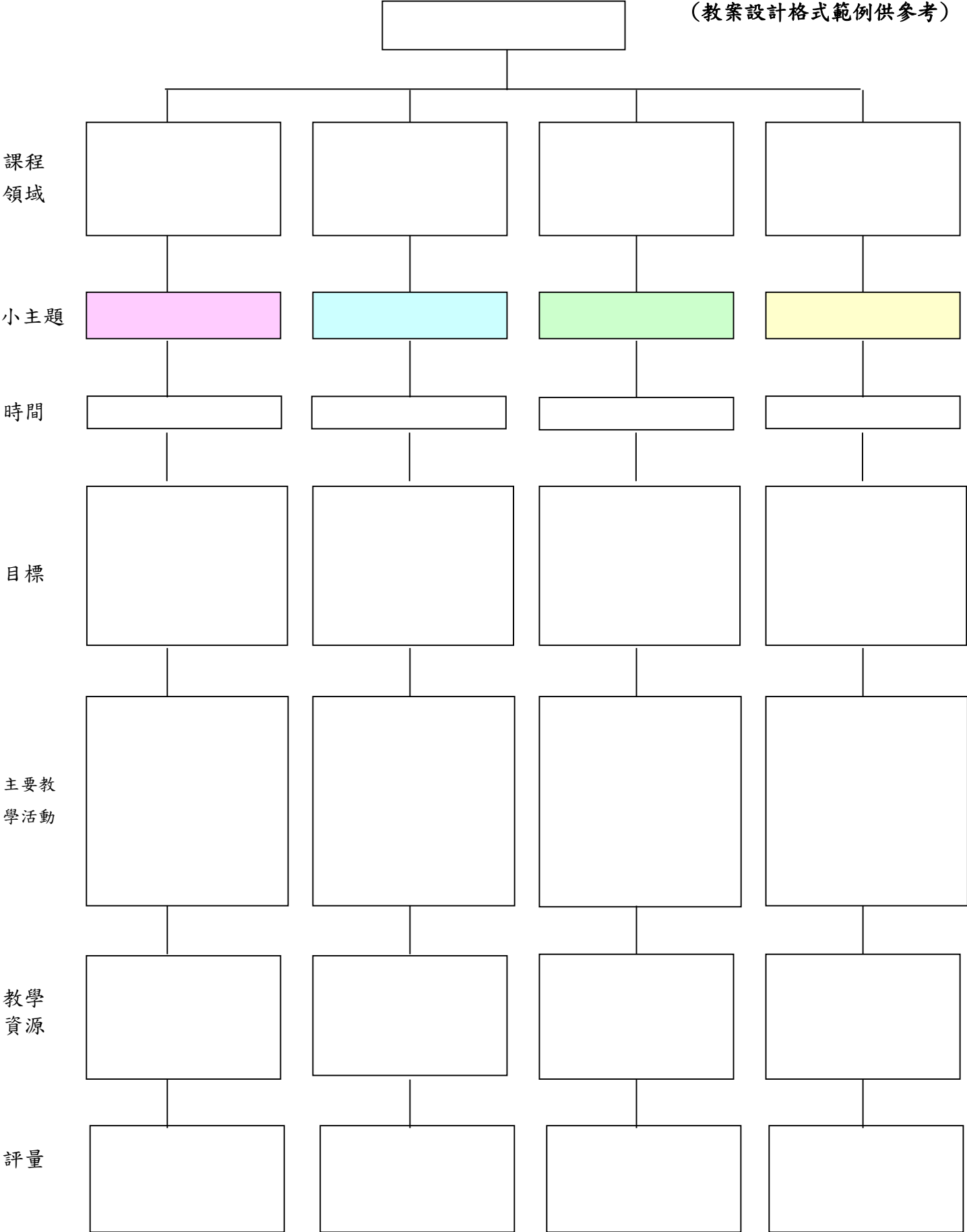
- 一、 得獎教師及辦理本活動執行有功人員，請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本權責，於活動結束後逕行辦理獎勵事宜。
- 二、 參賽團隊不論有多少成員，一旦獲獎仍只頒發乙份獎金，並以團隊代表為領受人。

拾、 聯絡方式

- 一、 主辦單位聯絡人：馬汶汶小姐，聯絡電話：(02)7740-7877，
E-mail：ma912105@mail.naer.edu.tw。
- 二、 承辦單位聯絡人：謝嘉真小姐，聯絡電話：(02)7740-7878，
E-mail：stv.edu.service@gmail.com。

教案內容架構圖

(教案設計格式範例供參考)



教學流程

教學主題		設計者	
教學對象		教學時數	
教學對象分析			
教材來源			
設計理念			
教學內容分析			
教學 目 標	十二年國教課綱指標		
	單元具體目標		

節次	教學活動流程	時間	教學 資源	教學 評量
第一節	準備階段			
	(一) <u>課堂準備</u>			
	(二) <u>引起動機</u>			
	發展階段			
	(一) <u>達成目標</u>			
	(二) <u>主要內容／活動</u>			
	總結階段			

第 二 節	準備階段			
	(一) 課堂準備			
	(二) 引起動機			
	發展階段			
	(一) 達成目標			
	(二) 主要內容／活動			
	總結階段			

教學成果與反思（供教師參考）

<p>教學過程 紀錄或成果</p>	<p>可含上課教學照片、板書等紀錄。</p>
<p>教學反思</p>	<p>可含學生學習成效、回饋及未來修正之反思。</p>

附件一

國家教育研究院

105 年度愛學網系列活動——創意教案徵集基本資料表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作者姓名	1	2	3	4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服務學校 (全銜)				
任教科目 (領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1.			
	2.			
	3.			
	4.			
通訊地址 (方便投遞)	1.			
	2.			
	3.			
	4.			
*作者親筆 簽名具結	1. 本創作作品內容未違反智慧財產權，內容取材資料(文字、影音、圖片等)均經合法取得使用，並標示使用資料來源出處及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2. 本創作作品未參與其他相關競賽活動，或未獲得佳作以上獎項。			
	1.	2.	3.	4.

附註：

1. *號欄位資料請務必詳實填寫，編號由國家教育研究院統一編列。
2. 基本資料表(一式二份)，後附在職證明、教師證明(每位教師一份)。
3. 得獎作品獎金發放及活動聯絡事宜，統一由第一順位代表，請事先推派代表，並依本活動作業程序簽署領取。

附件二

國家教育研究院
105 年度愛學網系列活動——創意教案徵集
作品摘要介紹

組 別：國小組（含幼教） 國中組 高中職組

學習領域		單元主題	
作品名稱			
適用年級		片 長	
內容摘要			
教學目標			
作品封面圖檔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width: 300px; height: 15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p style="margin: 0;">圖片 (自行縮放)</p> </div> <p style="margin-top: 10px;">※請自行遴選並提供 1~2 張代表本作品封面圖檔 (150dpi 以上)， 供未來得獎作品文宣編輯印製運用。</p>		

附註：本作品摘要介紹請併同簡報檔 (PPT) 列印資料裝訂成冊 (一式二份)。

附件三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組 別：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

本人參與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之 105 年度愛學網系列活動 2--創意教案徵集參賽作品：

本作品為原創，絕無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並從未出版或獲獎。若發現有抄襲或侵害他人權利之嫌，願意取消得獎資格，並立即繳回領取之稿費及獎狀，一切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

為能獲得更為廣泛教育資源共享與經驗傳承，茲同意上開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得作無期限、地域、方式、性質、次數之利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主辦單位並得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得享有之一切權利，得獎人可保有著作人格權。

國家教育研究院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及國家教育研究院相關法規於此業務範圍內進行處理及利用。同時應盡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個人資料安全之責任，非屬本授權書個人資料利用情形或法律規定外，應先徵得本人及法定代理人同意方得為之。本人就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等權利。

此致

國家教育研究院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本同意書需經所有參賽作者親筆簽署後，方為生效，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作品繳交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請依下列順序裝訂郵寄。
- 二、相關附件已掛載本院網站 <http://www.naer.edu.tw/公布欄/最新消息/公告內容>，可下載使用，請於報名時繳交下列資料：
 1. 書面文件（1份）：含附件一至附件二文件資料列印裝訂成冊。
附件一：「基本資料表」，本表後請附教師證書及在職證明。
附件二：「作品摘要介紹」，提供參賽作品簡介內容(手冊編輯)，並請併同簡報檔書面資料裝訂成冊。
 2. 資料光碟（1份）：內含附件一至附件二文件資料電子檔(WORD)、作品簡介檔（製作約 3~5 分鐘 PPT 作品摘要介紹，供頒獎典禮作品播放之需）。
 3. 作品光碟（1份）：含光碟圓標封面，封面加註明參賽組別、作品名稱、縣市、學校、作者姓名。
 4.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1份）：附件三請務必親筆簽署。
- 三、請以掛號包裹寄至 10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37 號 12 樓，愛學網專案小組收，封面加註 105 年度愛學網系列活動---創意教案徵集字樣，寄出前請再次檢核各式送件資料表及光碟。

送件資料	份數	內容	確認齊備 請打✓
1. 書面文件	1	含附件一至附件二文件資料列印裝訂成冊。	<input type="checkbox"/>
2. 作品暨資料光碟	1	內含附件一至附件二文件資料電子檔(WORD、PDF)、作品檔案。 請檢測可正常讀取	<input type="checkbox"/>
3.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1	附件三請務必親筆簽署，無須裝訂。	<input type="checkbox"/>

- 四、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以掛號郵寄日期為準）。
- 五、本活動聯絡單位及電話：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
電話：(02)7740-7877、(02)7740-7875；傳真：(02)7740-7886
電子信箱：ma912105@mail.naer.edu.tw
- 六、本院網站 <http://www.naer.edu.tw>
- 七、愛學網 <http://stv.moe.edu.tw/>